

诗路放歌

万花共一春

田辰

奇遇

乘一匹春风的快马
游走于小桥流水莺啼花喧的江南
我邂逅一位又一位情窦初开的女子
一树的桃花切莫妒美

她们就躲在人流中 倚在红墙边
她们有杨柳的身段 星月的眉眼
宋朝一样燃烧的容颜
她们朝舍七分羞 暮持三分涩
翘盼或跑过去将她们揽拥入怀

然而 命运的车轮常常背道而驰
我深知我只是过客不是归人
——好在我已与她们佳期暗定
待到来年春至
愿能筑下暖巢将她们一一迎娶

而此刻唯有车轮声声
在替我一遍遍复述她们
美丽而忧伤的名字：
扶芳藤 金鱼草 半边莲 紫罗兰

油菜花海

千万只黄金做的小羊，站成一排排、一队队，咩咩地叫

一棵大柳树摇动着阳春的皮鞭
把它们从春天往夏天里赶
从新娘往母亲里赶
往我的诗行里赶
它们的体香迷住了追星的白云

昨天下午羊群里又多了三只小羊
一只志归的夕阳
另两只 是并肩蹲下来的你和我

阳光早餐

将鸟鸣捣碎，把阳光切丝
然后将嫩绿的柳絮儿
粉白的玉兰花
红红的桃花花
以及变薄的人影儿
焯进一汪柔柔的春水里

——春天是人间的早餐
请摆好地球这个大餐桌
来一场
一年一度芳美的餐餐

随后，用一块云的手绢
擦拭每朵垂涎的梨花
用一条路的纤巧
扎紧四野春意的蓬松

古柏渡 开出一个个粉色的春天

楚晓偈

最是那一园五千亩樱花的烂漫
风里裹着香息和清甜
黄河水碎成流金的波光
人声煮沸了绯红的云天

三月薄寒里睁开惺忪睡眼
古柏渡口 春风正翻过季节的围栏
油菜花沿着河岸奔跑
把芬芳 撒进每一道沟沟坎坎

才刚过金色的花海
就跌入一望无际的粉艳
多想沉醉在这片烟霞的世界
让呼吸也染上胭脂色的梦幻

看黄河在这里轻轻拐一个弯
沉静处
如一位淑女般温柔腼腆
仿佛向世界轻声耳语：
冬去春来
我只不过想要把腰肢轻轻舒展
而夕阳
正演绎它永不停歇的起落圆满

一身黑羽的水鸟划开金色水面
翅膀抖落了万点光斑
是谁
在浅滩梳理长河落日
是谁
把岸边垂柳织成成长长的发辫

女孩弯腰拾起脚边的春天
将花瓣别上鬓边的云烟
转身时 裙摆掀起微风
如一群樱花仙子
惊醒了整座花园的睡眠

脚下是连绵的绯红地毯
身旁是滔滔的黄河波澜
南水北调的银龙静卧
看万千繁花 执着地向上攀缘

啊 在这里
我愿做一片轻扬的花瓣
随黄河拐过千重山峦
融进这
温柔不醒的人间酣眠

灯下漫笔

嵩山儒学心影录

乔德宁

嵩山于我，是一个久远的梦。梦中常有这样的情景：一位老者，立于登封告成镇的土圭之侧，日影在他脚下缓缓移动。那老者不是别人，正是周公姬旦。3000多年前，周公真的来过这里吗？《周礼·地官·大司徒》记载：“以土圭之法测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谓之地中。”这些文字，试图打开那个古老的秘密。

周公的时代，武王克商不久，天下未定。周公辅政，东征平叛，而后营建洛邑。他来嵩山测影，不是闲情逸致，而是政治智慧与天命观的结合——他要为新建的周朝寻找一个“天下之中”，一个可以与上天对话的圣地。为什么是嵩山？《史记·封禅书》云：“昔三代之居，皆在河洛之间，故嵩高为中岳。”黄河与洛水交汇之处，孕育了夏商周三代文明，嵩山正是这个摇篮中的守护神。

那么，在周公之前，尧舜禹来过这里吗？《尚书·舜典》记载，舜巡守四方，中岳虽未明言，但巡守之制当包括中岳。《墨子·兼爱中》所述禹治水之处，多在河洛之间、嵩山脚下。更直接的证据来自考古：登封王城岗遗址发现龙山文化城址，碳十四测定约公元前2100年，与夏代早期相当，许多学者认为这即是禹都阳城所在。《竹书纪年》云：“夏后氏禹居阳城。”阳城，就在嵩山脚下。



山水清音散我怀(国画) 陈廉波

荐书录

《大明的风雅颂》：聚焦万历年间的风土人情

王晓鸽

长篇历史小说《大明的风雅颂》，主要描写了明朝麻城世家之子丘长濡与当红歌妓白六生、锦衣卫千户刘承福、白六生之妹白二和二郎之间的爱恨情仇，以及其作为镇江将军，奔赴辽东并在与努尔哈赤的决战中战死疆场的家国情怀，其间涉及对丘长濡与袁宏道、冯梦龙、李贽等当时著名文化人士交往的描写。作者考证打磨，从现存古代诗歌、散文等文学作品中钩沉发微，对明朝万历年间风土人情进行了一次聚焦，其中对袁宏道、冯梦龙、李贽等当时著名文化人士的描绘更是一场风雅的盛宴。

李贽、袁宏道和主角丘长濡是朋友知己，一块儿喝酒论诗、游山玩水，留下不少诗词唱和。那些藏在故纸堆里的句子，被作者翻出来，从而重新有了温度。那些诗、那些人、那些交流，都有出处。他们讲究“童心”，讲究“性灵”，活得真切，不

装模作样，或许这才是那个时代真正的“风雅”。白氏三姐妹都生在妓院，但活法不一样，结局也不一样。大姐白六生，是丘长濡求而不得的人，也是能和丘长濡“说话”的人，那种说话不是调情，是能说心里话，能说那些不能跟别人说的东西。二姐白二，是被丘长濡娶回家的人，她有了名分，活得潇洒肆意，她经营生意，日子平静幸福，但是却难产死了。三妹二郎，是丘长濡因为责任而接纳的人，她生了儿子，但日子过得怎么样，作者没明说，留给读者自己想象。三个女人，三种爱三种结果。丘长濡对她们都有情，都有亏欠，都放不下。他后来战死沙场，其实用的还是对她们那股劲儿——认真，认定了就不回头。

好书不怕反复读。第一遍读故事，第二遍读人情，第三遍读那些藏在字里行间的深意。

动不居”的变易思想；舜耕历山、渔雷泽，体现了“自强不息”的精神；禹治洪水、三过家门而不入，体现了“顺天应人”的理念。这些思想，后来都被《周易》所吸收。

《周易》的作者问题，传统说法是文王演六十四卦并作卦辞，周公旦作爻辞。司马迁《报任安书》载“文王拘而演《周易》”。从文字风格看，《周易》卦爻辞语言古朴，反映了殷周之际的历史事件，应是那个时代的记录，但并不排除后世加工的可能。至于孔子作《易传》，那是春秋末期的事，是对《周易》的阐释而非原作。

周公测影观星的那个夜晚，他是否也在思考《易》的道理？我想是的。白天测日影，那是乾卦的刚健；夜晚观星象，那是坤卦的柔顺。日影有长短，星象有隐现，这不正是阴阳消长的体现吗？

说到《易》，它与《周易》的关系不可不辨。《易》有三种：《连山》为夏易，以艮卦为首；《归藏》为商易，以坤卦为首；《周易》为周易，以乾卦为首。前两种早已亡佚。

尧舜禹对《易》的传统有何贡献？《易传·系辞下》言伏羲画八卦为《易》之起源，而尧舜禹则是这一传统的继承者和发展者。尧舜禅让，体现了“变

谦之在嵩山改革道教，创立新天师道。儒释道三教在嵩山并存，儒家思想的独尊地位被打破。其次是政治中心的转移，嵩山作为“天地之中”的地位逐渐边缘化。再次是思想自身的演变，从先秦儒学、两汉经学、宋明理学到清代朴学，每次演变都伴随着地域重心的变化，嵩山虽为文化名山，却已不再是儒家思想的中心和源头。

走在嵩山的石阶上，我心中不免有些惆怅。但转念一想，这不正是历史的常态吗？文化如同流水，总是从高处流向低处，从中心流向边缘。嵩山虽然不再是儒学的中心，但它作为“天地之中”的象征意义，作为周公测影、二程讲学的历史记忆，永远不会消失。

夕阳西下，我站在告成镇的观星台上，看着周公测影的土圭遗址。日影已斜，星辰将现。3000年的时光，就在这日影星移中悄然流逝。周公当年的测影，是为了寻找“地中”；今天我们寻找的，是文化之根、精神之源。

嵩山确立了“中”的概念。这个“中”，不仅是地理的中心，更是文化的核心、道德的准则。尧告舜曰“允执其中”，《中庸》言“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周公测影所求的“地中”，正是这一哲学观念的物质投射。

然而，后来的嵩山，儒家思想为何没有得到很好的继承？原因有三。首先是佛教传入和道教兴起。东汉明帝时，佛教正式传入，嵩山很快成为佛教圣地，北魏建少林寺，后为禅宗祖庭。同时，北魏寇

聊斋闲品

切勿饶过岁月

陈鲁民

有道是“岁月不饶人”，岁月是个严厉到无情的法官，从没饶过任何一个人，一分一秒都不会多给人。哪怕你是权倾天下的国王、皇帝，富甲世界的巨擘、大款，你是美若天仙的明星，体壮如牛的猛男，你是智慧绝伦的圣人，岁月照样不会给你一点照顾、给你一点优惠。时辰一到，都要老老实实下台离场；丧钟一响，都要规规矩矩地告别这个世界。

既然是“岁月不饶人”，一点面子也不讲，一点余地也不留，那咱们也别跟他客气，就要针锋相对，以牙还牙，也切勿饶过岁月，“每一个日子都起舞”，每一分一秒都不虚度，只争朝夕，不虚度时光，一天天都过得投入、饱满、充实，让时间记载我们的成就，让岁月见证我们的辉煌。

切勿“饶过岁月”，一要靠“偷”。书法家范曾说过：长年累月，我都是每天早上四点起床，就是为了给自己“偷”点时间来读书作画。季羨林教授“偷”时间最为辛苦。他曾长期兼任大学系主任和副校长职务，不得不出席很多会议，这对于一个惜时如金的学者来说是很痛苦的。但他也有自己的办法，除了早起晚睡，加班加点，他还有一些无关紧要的会议期间想自己的学问，为文章打腹稿、列提纲，就利用这“偷”出来的时间，他写出了好几本脍炙人口的散文集。文学家鲁迅的成功，则是把别人喝咖啡的时间都“偷”来写作了，所以才成为当代文学第一高峰。他们都没有“饶过岁月”，诀窍就是“偷”。

切勿“饶过岁月”，二要靠“省”。时间是省出来的，在时间面前大抵有两种人，一种是觉得时间太多，不知到底该干什么，须想办法打发才行；一种人总觉得时间不够用，需要争分夺秒，只争朝夕，因而废寝忘食、夜以继日，恨不得一天当两天用，“省时俭用”，惜时如金。学者钱锺书就是个善于“省”时间的人。他

从来不参加任何应酬，不论再高规格、再有面子的饭局，也照拒不误，因为在他眼里，在饭桌上“花些不明不白的钱，见些不三不四的人，听些不痛不痒的话”，无异于浪费时间，挥霍生命，是世上最愚蠢的事情。他把这些时间都省来著书立说、钻研学问，成了一代大儒。

切勿“饶过岁月”，三要靠“挤”。时间就像海绵里的水，只要用劲儿，总是可以“挤”出来的。美国篮球球星科比每天早上四点起来练球，有人问他为何如此成功，他反问一句：你知道洛杉矶凌晨四点钟是什么样子吗？诗仙李白不肯稍歇，“三万六千日，夜夜当秉烛”；百丈禅师是耕耘不止，“一日不做，一日不食”；抗倭英雄戚继光是常备不懈，“一年三百六十日，都是横戈马上行”；历史学家范文澜是著述不辍，“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半句空”；核物理学家林俊德是生命不息，奋斗不止，直到人生的最后一刻。

此外，健康长寿也能有效地地“饶过岁月”，周有光先生最为成功。他是语言学家、经济学家、科学家，四面开花，长盛不衰。用他的话说来，趁着上帝没注意他，偷偷活了一百多岁，而且在这百多年里，他又孜孜矻矻，宵衣旰食，为自己争取了大把时间，在多个研究领域里大放异彩，广为建树，一辈子活出了两辈子的精彩。所以，加强锻炼，注意养生，也是“饶过岁月”的有效办法。

一言以蔽之，古今中外那些获得非凡成就的杰出人物，成功的关键就是决不饶过岁月，为自己或“偷”或“省”或“挤”来宝贵的时间。而时间就是生命，时间充裕了，干事业的机会也大大增加了，再加上合适的方法和正确的目标，人生成功的大门自然也就不难推开了，进而建功立业，青春无悔，肯定也就不会再为“岁月不饶人”而扼腕叹息了。

人与自然

城春草木青

韩心泽

受得见，却靠着生命韧性，靠着不认命的性格，在城市的土地上潜伏下来，在钢筋水泥裂缝、柏油马路两侧见缝插针地生存着。

我是个不能不对庄稼的养育心存感恩的农家子弟，但也是挤进城市里的草芥一样的平凡之人，反倒一直对野草不屈不挠的生命力心怀艳羡。

早春是野草生长的窗口期。春风唤醒万象万类，在观赏花草还没返青的时候，野草争相生长，在花圃或草坪间一丛丛、一簇簇，给城市带来生机勃勃的绿意点缀。虽然它们一样是春天的信使，却因贴地生长、平凡无奇，无法像蜡梅、迎春、玉兰等花朵那样赢得众人的关注与赞赏，但它们知道，花圃草坪返青之前，它们尚可用来渲染春意，人们还不急于对它们修理清除，不被关注正是争夺生存权的绝佳掩护。

盛夏是野草生长的机遇期。在路边的花圃里，虽然绿化工不断地清除杂草，为观赏花木提供优良的生长环境，但一遇持续的干旱天气，浇灌跟不上，观赏花木很快就会变得萎靡憔悴，土著杂草就会抓住机会赶紧生长，在观赏花木难

分，以及顺天应时，以柔克刚的生命机理，一代代积淀在生命基因里，既增强了自身的生命韧性，也在被识别萃取后，性味归经，成为救济苍生的草药。生命历程艰辛的草药滋味大多苦涩，良药苦口的悖论与共识，也是农家子弟身边刻苦励志、磨炼心性的生动教材。

野草寂寂，却在错落掩映之间，把家乡的山川装点得丰茂秀美。如果没有荒草野果，家乡村后的土坡、村前的河滩，就不会带给我们那样美好又丰满的回忆。

大自然并不偏袒任何生灵，赋予庄稼以奉献精神，也赋予野草以坚韧品格，一任它们在春风春日中自顾自地生长。万象争春，春光才会这般蓬勃、妩媚，人心才会如此喜悦、振奋。

其实城市的前身也是乡村，庄稼才是这块土地的原住民，但一旦一块土地变为城市的一部分，粮食可以源源不断地输入城市以满足城市所需，庄稼却一下子失去了在城市种植的理由，其命运比野草更惨，几乎在瞬间被抛弃，取而代之的是精心挑选移植而来的各种昂贵娇嫩的观赏花草。野草不管在乡村还是城市都一样不

以适应的旱情中极力舒张茎叶，不几天花圃里就覆盖野草那种并不鲜亮却韧性十足的绿意。因城市暂时需要用野草的绿色调和环境而暂停对它们围剿，给点生机就奋力生长的野草也因此极力展现着自己对城市的特殊价值。

城市里的野草，其实比在乡村更遭嫌弃与排斥。小金灿灿、红艳艳、紫微微、白嫩嫩各色艳丽的小野花，点缀在葱茏的野草丛中，像勃发的生命之力迸发的点点星火，它们在春风夏雨中自在摇曳，似乎能听到它们发出的欢乐清脆的笑声。野草就是这么卑微、坚韧、乐观，只要有一线生机，就要坚强地活着、知足地生长，生长就是它们的价值所在、快乐的理由。

野草就是大地的头发，任由生长，大地会显得杂乱荒芜，不时地修剪才能保持人类生存环境的优美。野草在人们不断地芟夷中依然保持旺盛生机，得点空间就生长，得点阳光就青葱，得点水分就舒展，也正是一块土地健康康康的表现，寸草不生之地一定也是庄稼与文明的寸草之地。就像年轻人总是为不得不定期理发烦恼，而开始剃头的中老年人对自己身体衰老的信号却越来越敏感。

野草是生态的底线。野火焚烧之后，给一片焦黑原野带来第一缕绿意的一定是野草的芽尖。任何废墟之上，茵茵野草都一定是第一个赶赴而来的生态系统修复大师。大自然对野草野性的恣纵与包容，实际是一种厚德与智慧，而选择柔弱却坚韧的野草作为人类文明的隐形守护者，也一定自有深意。不管在乡村还是在城市，我都由衷地对野草抱有深深的敬意。